

112 學年度上學期臺南市將軍區鯤鯓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學費收費標準

1. 收費辦法依據幼照法第四十二條第一項及第四項規定
2. 收費項目依據「臺南市教保服務機構收退費辦法」辦理

收費標準	收費金額	收費期間	備註
註冊費	☆5 足歲幼兒免收註冊費，由教育部補助。 ☆2-4 歲幼兒免收註冊費由臺南市政府補助。	4.8 個月 (每學期)	每學期初繳交
材料費	1248 元	4.8 個月 (每學期)	每學期初繳交
活動費	816 元	4.8 個月 (每學期)	每學期初繳交
雜費	480 元	4.8 個月 (每學期)	每學期初繳交
保險費	(每年依保險公司 招標費用收取)	半年(每學期)	每學期初繳交 【符合以下條件者免繳保險費】 1. 低收入戶之幼童 2. 持有重度以上身心障礙手冊之幼童，或重度以上身心障礙人士之子女。 3. 原住民身份之幼童。
午餐費	3816 元	4.8 月(每學期)	每學期初繳交
點心費	3360 元	4.8 月(每學期)	
合計	9720 元		